

“马克思主义理论”本科项目招生通知

(2018年5月)

➤ 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

“马克思主义理论”本科学习证书项目致力于引导本科生对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理论和实践、历史与现实进行整体性研究。该项目主要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三个重要组成部分以及各部分间的内在联系，研究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前提、方法论基础、本质特征、发展历程、现实形态、理论和实践价值，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程和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

➤ “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培养目标

本项目面向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感兴趣的本科生招生，计划采用导师制培养模式，贯通本硕博人才培养体系。培养目标是：

- ⊗ 培养高素质专业理论人才。
- ⊗ 培养领导型复合型人才。

➤ 报名办法

- ⊗ 报名条件：北京大学在读2017级本科生，没有不及格课程且全部课程的GPA在3.0以上，学有余力者。
- ⊗ 报名时间：5月21日-5月25日，上午8:30-11:00，下午13:30-16:00
- ⊗ 报名地点：马克思主义学院本科教务办公室（理科5号楼308）
- ⊗ 报名材料：学生需填写《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报名表》（北大马院主页“本科生工作”——“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下载专区”），并附本科已修课程成绩单（自助打印即可），电子材料发送至 mybkxm@163.com，同时必须提交纸质材料至马克思主义学院本科教务办公室。

➤ 录取办法

⊗ 录取：北京大学 2017 级本科生：30 人/学年。如果报名人数超过定员，则以绩点排序录取。录取情况请在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本科生工作”——“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项目通知”查询。

➤ 教学管理

⊗ 课程设置：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项目采用学分制，共要求 20 个学分。项目包含“核心课程”和“限选课程”两类课程（如下列表），由本校相关研究领域教师开设，并聘请部分校外专家任教。学生在三年级结束时（特殊情况申请延期，经批准可以推迟到毕业前）修习“核心课程”至少 12 学分和“限选课程”至少 8 学分，方可在毕业时取得项目证书。

核心课程（至少 12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	任课教师	周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04030001	马克思主义理论导论*	孙熙国	3	3	大二秋
04030002	政治经济学	孙蚌珠、王在全等	4	4	大二秋
04030003	科学社会主义	孙代尧、王成英等	2	2	
04030004	中国化马克思主义	程美东	3	3	
04030005	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导读*	宇文利、张会峰等	2	2	
04030006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孙蚌珠、陈培永	2	2	
04030017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刘军	3	3	
04030008	中国近现代史重大问题研究	康沛竹、冯雅新等	3	3	
04030009	马克思恩格斯经典著作导读（上）	魏波	4	4	
04030011	马克思恩格斯经典著作导读（下）	魏波	4	4	

限选课程（至少 8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	任课教师	周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04030101	列宁经典著作导读	李健	4	4	
04030200	《资本论》导读	白雪秋	2	2	
04030300	当代资本主义	王文章	2	2	
04030400	国外马克思主义	郇庆治	3	3	
04030500	思想政治教育学	杨柳新	2	2	
04030600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理论与实践*	王久高等	2	2	
04030700	中共党史党建	刘志光	2	2	
04030800	社会思潮与青年教育*	秦维红	2	2	
04030900	马克思主义前沿问题	林锋	2	2	
04031000	社会发展理论	孙代尧等	2	2	大二秋
04031100	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和党建	王久高	2	2	
04031211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英语	宇文利、李旻	2	2	

*课程学分可置换全校公共必修政治课学分(单向),具体操作办法见“学分置换”。

⊗ **学习期限：**二年，特殊情况申请延期，经批准可以在三年内修完。

⊗ **成绩管理：**分以下 2 种情况

- **按时完成项目：**学生在三年级结束时已修习“核心课程”（至少 12 学分）和“限选课程”（至少 8 学分），申请经批准可获得马院提供的保研支持，同时在毕业时领取项目证书。学生所修项目课程将作为公选课，其学分和成绩列入学生主修成绩库。
- **延期完成项目：**学生因故预计无法在三年级结束时修完项目课程，可申请延期。学生需提交纸质版《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延期申请表》（下载地址：北大马院主页“本科生工作”——“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下载专区”），于三年级春季学期上课第一周（办公时间）至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办公室办理延期手续。学生申请项目延期获批准并于毕业时完成项目要求，可凭毕业证书领取项目证书。学生所修项目课程将作为公选课，其学分和成绩列入学生主修成绩库。

- 终止项目：学生因故主动申请终止项目，或无故至大三学期结束未修完项目规定课程的情况，均视为终止学习，同时项目课程作为公选课，其学分和成绩列入学生主修成绩库。

⊗ **学分置换**：考虑到部分项目课程与全校公共必修政治课在主题和内容方面相近，项目内学生可申请参照如下列表进行“学分置换”，非本项目学生不予“学分置换”。

“学分置换”采取单向认定的办法，即学生所修项目*课程的学分和成绩可置换对应全校公共必修政治课的学分和成绩，学生所修的全校公共必修政治课的学分和成绩不可置换为对应项目*课程的学分和成绩。同时，原置换学分的*课程不再列入项目所修，学生须选修其他项目课程，保证项目核心课程至少 12 学分，选修课程至少 8 学分，方认定为完成项目，在毕业时可取得项目证书。

进行“学分置换”的学生需满足以下条件：

1. 除可置换学分的*课程，学生已修习至少 8 学分的其他项目课程。
2. 申请学分置换的学生需填写《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学分置换申请表》（下载地址：北大马院主页“本科生工作”——“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下载专区”），经马克思主义学院本科教务认定合格并盖章后，方可至学籍所在院系的教务办公室办理。

全校公共必修政治课	可置换学分的*课程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2 学分）	社会思潮与青年教育*（2 学分）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2 学分）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理论与实践*（2 学分）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3 学分）	马克思主义理论导论*（3 学分）
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4 学分） （最终成绩为两门*课程的平均分）	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导读*（2 学分）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2 学分）

⊗ **保研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拟对三年级结束时完成“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规定课程取得学分的本科生提供保研支持。推免阶段，针对已取得推免资格且有意向攻读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学位（或硕博连读）的学生，马院作为接收单位将按议定比例，优先考虑接收其推免申请。

④ 证书取得：申请马克思主义理论项目，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项目规定课程、取得学分的学生，可在毕业时，凭本科毕业证书至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取项目证书。